

# 中融睿享8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 重要提示

1. 中融睿享8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募集的准予注册文件名称为：《关于准予中融睿享8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54号），注册日期为：2019年9月5日。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作为基金的管理人，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3. 本基金的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0.05%。

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名称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本基金自2019年9月15日至2019年11月14日止，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发售，基金管理人可限制募集金额或适当延长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及停止公告。

7. 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8. 本基金首次募集期内不设规模上限。

9. 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需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以下简称“基金账户”）。办理注册基金账户业务的为本基金的直销机构和其他各销售渠道的销售网点。每位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不得非法使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使用资金账户帮助他人进行认购。投资者可以凭本人账户和有效身份证件的基金账户的开户当天即可进行认购，若账户开户无效，认购申请将同时失效。

10. 从认购申请看，投资人认购基金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式全额交付认购款项，投资人可在基金募集期限内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份额，认购费用按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11. 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确认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生效，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同意接受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款项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12. 如在本基金单一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总额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认购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些或者某些投资人申请时可能无法满足投资人申请的全部数额，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部分或者全部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总额应变相规定前述50%比例要求，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部分或者全部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总额以基金合同约定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13. 本公告对本基金募集的各项规定和规则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中融睿享8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4. 除非销售机构另有规定，投资人以其所持有的基金账户购买本基金的，需足额支付基金产品的交易费用。投资人以其所持有的基金账户购买本基金的，需足额支付基金产品的交易费用。

15. 在募集期间，投资人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出现上述情形的销售机构的公司网站、拨打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16. 对于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 或010-56512399 咨询相关事宜。

17.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18.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投资人对证券市场的看法等因素作出的波动，投资人所持持有的基金份额将受到资金收益的影响，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人对投资本金的保值特性，承担基金经理投资中的各类风险，包括：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的风险、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风险、由于基金经理人资金运用不当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本基金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人进行投资决策时，应充分考虑上述风险，基金管理人依据谨慎原则，诚信自律，勤勉尽责地按照管理规定募集资金，但不能保证基金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基金单一投资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得达到或者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况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承诺投资人所持持有的基金份额的“自负盈亏”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份额净值变化引起的收益或损失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一、本次发售基本情况

（一）基金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融睿享8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融睿享8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008049

运作方式：定期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渠道：不定期

基金的封闭期：本基金以96个月为一个封闭期。本基金的封闭期

为自基金合同约定之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起日（包括该日）86个月的对应日。本基金的封闭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86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止。第二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进入首个开放期，第二个封闭期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后之日起（包括该日）86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止。以此类推。若该对应日在该日历月度不存在对应的日期或次日为工作日的，则该对应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的开放期：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后

的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15个交易日且不超过45个交易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遇封闭期结束之日前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因素影响无法按时开放申购的，开放期不视为下一个工作日继续计算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公告并重新确定申购起始日。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开放期的最后一天（即进入下一个工作日继续计算开放期之前，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条件，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发生基金暂停申购的情形，本基金的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如发生基金暂停申购的情形，本基金的开放期将自动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条件，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基金的封闭期：本基金以96个月为一个封闭期。本基金的封闭期

为自基金合同约定之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起日（包括该日）86个月的对应日。本基金的封闭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86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止。第二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进入首个开放期，第二个封闭期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后之日起（包括该日）86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止。以此类推。若该对应日在该日历月度不存在对应的日期或次日为工作日的，则该对应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的开放期：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后

的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15个交易日且不超过45个交易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遇封闭期结束之日前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因素影响无法按时开放申购的，开放期不视为下一个工作日继续计算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公告并重新确定申购起始日。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开放期的最后一天（即进入下一个工作日继续计算开放期之前，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条件，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如发生基金暂停申购的情形，本基金的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如发生基金暂停申购的情形，本基金的开放期将自动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条件，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二）基金的封闭期的类别的设置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其中，A类基金份额类别为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的，并不再从本类基金份额中计提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类别为从本类基金份额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赎回时

的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基金份额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相同。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的差别，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

（三）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用

本基金的认购价格为每份基金份额1.00元。

（四）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五）基金募集期间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募集期间，基金份额将在基金管理人和其他销售机构的各个网点同时公开发售。

1. 直销机构：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其他销售机构：取得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各大公司（含“有关当事方”和“中介机构”）部分，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向取得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机构、柜台销售机构、柜台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公告（若有）为准。

（六）发售期间的公告和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期间自2019年10月15日起最长不超过3个月。本基金的募集期间自2019年10月15日至2019年11月14日止。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二、认购方式与相关规定

1. 本基金的认购价格为每份基金份额1.00元。

2. 本基金的认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认购费用按所认购基金份额的比例收取。

3. 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A类和C两类不同的基金份额类别。投资人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认购费用，而认购C类基金份额时支付认购费用，投资人认购的基金费用在扣除认购销售服务费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用确认金额的增加而递减（适用固定金额收费的认购除外），具体费率结构如下所示：

A类基金份额	单笔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M≤50万元	0.45%	
50<M≤100万元	0.20%	
M>100万元	每笔1000元	

  

C类基金份额	单笔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0		

本基金的认购费用由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推介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募集期间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等各项费用，不从本基金财产中列支。

4. 基金认购费用的计算方法：

（1）从认购金额中扣除的认购费用的计算方法：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2）从认购金额中扣除的认购费用的计算方法：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5）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6）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7）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8）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9）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0）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1）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2）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3）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4）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5）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6）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7）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8）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9）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0）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1）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2）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3）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4）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5）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6）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7）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8）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9）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0）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1）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2）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3）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4）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5）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6）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7）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8）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39）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0）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1）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2）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3）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4）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5）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6）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7）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48）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